



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局、文化和旅游局、卫生健康和体育局、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邮政管理局：

为做好我市全国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城市建设工作，现将《晋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晋城市商务局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晋城市教育局



晋城市人民政府



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晋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晋城市城市管理局



晋城市文化和旅游局



晋城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晋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晋城市体育局



晋城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晋城市邮政管理局

2023年12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晋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城市建设 实施方案

根据《商务部等 13 部门办公厅（室）关于印发〈全面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的通知》（商办流通函〔2023〕401 号）和《山西省商务厅等 11 部门关于印发〈山西省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试点实施方案（2022-2024 年）〉的通知》（晋商流通〔2022〕126 号）等文件精神，为扎实做好晋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城市建设工作，特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问需于民、问计于民”“缺什么、补什么”“因城施策、一圈一策”的原则，按照“试点带动、典型引路、全面推开”的路径，聚焦补齐基本保障类业态、发展品质提升类业态，优化社区商业网点布局，改善社区消费条件，创新社区消费场景，提升居民生活品质，将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打造成保障和改善民生、恢复和扩大消费的重要载体。

## 二、工作目标

按照“试点先行、以点带面、逐步推开”的工作思路，统筹

推进全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工作。2023年，在全市范围内选择条件相对成熟的城区、泽州县、高平市等3个县（市、区）开展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其他县（区）参照试点标准稳步推进，边建设、边评价、边推广。到2025年底，创建不少于50个布局合理、业态齐全、功能完善、智慧便捷、规范有序、服务优质、商居和谐的高品质一刻钟便民生活圈，示范带动全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便利化、标准化、智慧化、品质化水平全面提升，全市所有社区实现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基本保障类业态全覆盖。

### 三、主要任务

#### （一）加强顶层设计，优化社区商业布局。

1. 纳入商业网点规划。将试点社区的一刻钟便民生活圈纳入全市商业网点规划，根据便民生活圈的社区人口结构、收入水平、消费水平等要素，明确相适应的便民商业设施规模、布局、业态结构和服务功能，合理布局商业网点。坚持问需于民与顶层设计相结合，各县（市、区）结合人口分布、消费习惯等，科学编制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总体方案及各生活圈子方案（以下简称“1+N”方案），因地制宜、一圈一策，把居民的需求清单转化为项目清单，促进商业设施与公共设施联动，商业文化与消费习惯协调。〔市商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二）改善消费条件，丰富居民消费业态。

2. 完善商业业态。在居民“家门口”（步行5-10分钟范围

内)，优先配齐购物、餐饮、家政、快递、维修等基本保障类业态，引进智能零售终端，让消费更便捷。在居民“家周边”（步行15分钟范围内），因地制宜发展文化、娱乐、休闲、社交、康养、健身等品质提升类业态，让消费更舒心。〔市商务局、市民政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体育局、市邮政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发展“一店一早”。**支持特色化、多元化的各类市场主体发展，推动品牌连锁便利店（社区超市）进社区，搭载代扣代缴、代收代发、打印复印等便民服务，提高便利化程度。以早餐店、小吃店、“便利店+早餐服务”“互联网+早餐服务”等为主体，构建多层次早餐供应体系，增加网点密度，丰富早餐品种，保障居民“吃得好”。〔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4. 补齐“一菜一修”。**结合社区规模，配置社区菜店，支持菜市场（菜店）标准化、智慧化改造，拓展服务业态，提升环境、卫生和质量，促进放心消费、惠民消费。规范有序发展集修鞋、配钥匙等“小修小补”于一体的社区工坊，明码标价，提供平价维修服务。〔市商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5. 服务“一老一小”。**鼓励按照适老化标准建设改造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支持养老机构利用配套设施提供社区养老服务。探索发展社区食堂，建立老年人助餐服务网络。鼓励建立社区护理

站，为行动不便的失能、残疾、高龄、长期患病老年人提供上门医疗护理服务。鼓励家政、护理人员进社区，拓展生活照料、健康管理、康复护理、精神慰藉等居家养老服务。各类消费场所应保留现金、银行卡等传统支付方式和面对面人工服务，引导设立老年人、母婴专柜和体验店。鼓励社区商业中心等场所建设母婴设施并悬挂引导标识，发展嵌入式、标准化的托育机构和托育点，提供全日托、半日托、临时托、计时托等平价服务。〔市民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教育局、市商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 **（三）创新消费场景，增强多元消费体验。**

**6. 改造传统商业载体。**引导邻近居民区的传统商场向社区商业中心转型，拓展特色餐饮、生活零售、文化休闲、儿童娱乐、运动健身、社区食堂等服务功能。〔市商务局、市民政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体育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7. 发展新型商业模式。**支持发展线上线下融合的即时零售模式（平台下单+就近门店配送，就近门店下单+即时配送），赋能实体门店，拓展服务半径。支持净菜进社区、进超市，发展“中央厨房+冷链+餐饮”模式，提升预制菜产品质量品质。〔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8. 激发服务消费活力。**鼓励健身房、游泳馆、多功能运动场、

保健理疗店等进社区，促进健康消费。鼓励社区规范开展邻里节、美食节、团购节、家电家居及家政便民服务等促消费活动，繁荣社区商业。〔市体育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商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9. 促进融合协同发展。**推动一刻钟便民生活圈与养老托育圈、文化休闲圈、健康健身圈、快递服务圈等圈圈相融，营造多元化、多层次的消费场景。〔市民政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体育局、市邮政管理局、市商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 **（四）推动技术赋能，提升智慧便捷水平。**

**10. 加强新技术应用推广。**鼓励利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推动商品、门店、会员及供应链数字化，提升服务质量和效率，降低综合成本。发展智慧商店、共享书店、智能快件箱等业态，提供现场交互、无接触交易、智能结算、自助售卖等服务，提升数字化体验。〔市商务局、市邮政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11. 搭建数字化对接平台。**构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智慧服务平台，整合商户资源，实现线上线下互动。利用大数据开展监测分析，精准补建网点，拓展服务功能，挖掘消费潜力。推广一刻钟便民生活圈网点动态地图、“小修小补”便民地图，引导更多点位“进图”，让居民“找得到”。〔市商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五）促进就业创业，提高社区居民收入。**

**12. 促进居民就业创业。**为居民在社区就业提供便利，打造宜居宜业环境。支持自由职业者灵活就业、远程办公、兼职就业，从事即时零售、餐饮服务、线上培训等平台衍生业务。支持高校毕业生创业就业，从事创意经济、个性化定制化文化业态等特色经营，创新网红店、特色店、精品店。优先为残疾人等就业困难人员推荐低门槛、有保障的爱心岗位，服务社区居民。〔市人社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 **四、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

**1. 成立工作专班。**成立晋城市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工作专班，负责推动开展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建设工作，组织协调工作中遇到的重大问题，督促指导各有关单位落实落细各项任务。建立市、县（市、区）、街道（乡镇）、社区四级联动机制，市商务局负责统筹协调便民生活圈建设工作，各县（市、区）落实主体责任，发改、教育、民政、财政、人社、规资、住建、城管、文旅、卫健、市场监管、体育、行政审批、邮政管理等各相关职能部门共同参与，落实好配套支持政策，形成上下联动、条块结合的管理体系，共同推动便民生活圈健康发展。〔市商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二）强化政策保障。**

**2. 强化统筹联动。**加强部门协调，将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

与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城市更新、城镇老旧小区改造、15分钟社区生活圈规划建设、完整社区建设试点等工作相衔接，同谋划、同选取、同推进，加强政策集成，形成工作合力。〔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商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加大资金支持。**各级财政安排专项资金，对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给予重点支持。项目主管部门在现有资金的基础上积极拓宽资金筹集渠道，引导社会资金投向，支持政府投资性重点项目和资金向便民生活圈倾斜。〔市财政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4. 盘活空间资源。**充分利用社区周边空置或过剩的旧厂房、仓库，以及闲置土地和违法建筑拆后空地等，通过调整或兼容土地用途，改建一批贴近居民生活、综合服务型的社区商业中心、邻里中心等便民服务设施。探索将闲置核酸检测亭等设施改为修家电、改衣服、配钥匙等“小修小补”服务网点或便民站点。〔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5. 加强民生保障。**将超市、便利店、菜市场等纳入保障民生、应急保供体系，将智能快件箱、快递末端综合服务场所等纳入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可对微利、公益性业态给予房租减免、资金补贴等支持。〔市商务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邮政管理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 **（三）优化营商环境。**

**6. 优化企业开办服务。**推广电子证照应用，除法律法规明确规定外，不得要求企业必须在某地登记注册，不得为企业跨区域经营或迁移设置障碍，不得以是否在当地设立法人主体为条件对企业差别对待。培育一批“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适当给予政策和资源支持，鼓励其做大做强，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7. 创新社区治理模式。**探索党建引领、商协会管理、共享共治等社区治理模式，促进共建共管。在符合安全生产要求、城市管理规定且不影响周边居民生活的前提下，科学布局移动商业服务设施，规范“小修小补”等业态经营行为，提升治理精细化水平。〔市城市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五、有关要求**

**（一）统筹抓好落实。**各县（市、区）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因地制宜，精准施策，主动开展工作，细化节点安排，加强分类指导，对便民生活圈建设跟踪协调推进，及时了解、掌握项目建设进度，扎实推进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

**（二）加强示范推动。**按照边试点、边总结、边推广的做法，定期梳理一批对全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试点案例，加大复制推广力度，形成比学赶超的工作局面，增强工作的指导性和操作性。

**(三)严格考核验收。**将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纳入全市目标责任考核，市商务局会同市考核办牵头做好考核工作，各县（市、区）按照方案推进各项工作落实。市商务局建立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评价标准体系，对各县（市、区）建设情况进行考核、评价。

**(四)加大宣传引导。**挖掘并树立一批创新服务、丰富市民生活的典型社区、典型企业、典型做法、典型经验，充分利用报纸、电视、网络、微信公众号、微博、抖音等媒体平台，开展多渠道、多形式、多层次的舆论宣传，引导更多社区、企业积极参与和支持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形成企业参与、社会支持、共促发展的良好氛围。

---

抄送：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

晋城市商务局

2023年12月29日印发

---